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8月20日上午11:30在公司办公地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会议主持人为监事会主席林立岳先生。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70）。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本次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1）。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本次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2）。

四、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 2020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董事会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 2020 年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 2020 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3）。

五、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 2021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董事会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 2021 年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 2021 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4）。

六、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 2022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董事会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 2022 年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 2022 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5）。

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为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广东赛意置业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额度不超过 20,620 万元人民币，有利于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风险总体可控，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6）。

特此公告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一日